

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称“本次会议”）于2017年04月25日在公司小会议室召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福强路金地工业区123栋7楼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4月14日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艾姍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审议意见如下：

（1）《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资料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变更系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

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远航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04月25日